

物質生活以外

6D 黃苑玲

青年為滿足物慾，不惜冒著坐牢的風險高買；援交少女為了名牌貨品，不惜出賣自己的身體換取金錢……一宗又一宗的案件都證明了時下的人都很注重滿足物慾，彷彿獲得豐裕的物質生活，就擁有全世界最美好的生活似的；但我卻認為兩者之間並不能畫上等號，我們還需要其他條件來建構最美好的生活。

究竟何謂最美好的生活？我認為當一個人對生活上大大小小的事情都感到滿足愜意的時候，那就是最美好的生活。

有人可能會說物質能讓人感到滿足愜意，那為甚麼豐裕的物質生活不是最美好的生活呢？的確，我並不否認金錢確實能買來很多生活上的便利，讓很多事做起來都變得輕而易舉。但人類的慾望總是無窮的，一樣物慾滿足了，立刻又會想要更多，所以物慾滿足了，生活只是「一時」變得愜意，下一秒，人又會不滿現況起來。這樣無窮無盡的追追趕趕，還說得上是最美好的生活嗎？那麼人生怎樣才滿足呢？我認為需要擁有健康的體魄、融洽的人際關係和樂觀的心態。這三者跟美好生活的關係，就像陽光、空氣和水跟栽種植物一樣，缺一不可。

首先，一副健康的體魄可以讓人不因生病而煩惱，做事效率隨之提升，並更有精力欣賞生活中的美好。要是一個人坐擁雄厚家產，但卻拖著一副病恹恹的身體，哪會有精力享受美好的生活？一些模特兒，他們為了保持完美的體態、抬高自己的身價，不惜節食、吃減肥藥，最終換來的可能是豐裕的物質生活，但伴隨著的還有厭食症、飲食失調……這些一生的枷鎖，把人牢牢的困在病魔之中，這樣的生活，又哪有美好可言？

其次，融洽的人際關係是構成美好生活的重要部分。人活著，就一定要與別人交流接觸，發展親情、友情和愛情。透過與人的交流，人們從中得到被關顧的感覺和生活的動力。豐裕的物

質生活能讓人得到世上最便捷的溝通工具，卻買不到人與人之間的情誼。一人若只有豐裕家底，卻沒有一個融洽的人際關係，沒有愛與被愛的感覺，那怎會快樂？本地藝人謝霆峰和張柏芝，他們擁有的家產是何等的雄厚，但破裂的夫妻關係卻讓他們生活得不開心，整天被傳媒追趕、離婚後兩子的生活、贍養費的多少……一件又一件的煩惱充斥著他們的生活，這樣的生活絕不是美好的。

最後，要擁有美好的生活便要有樂觀的心態。香港是個物質充裕的社會，可是，香港人生活忙碌、壓力大，很少人能抱持樂觀心態做事，快樂指數連年偏低。要知道凡事先往好處想，才會有力做好；如果只往壞處想，志氣先減了大半，出來的效果自然是事倍功半。精力耗損得多，生活自然也稱不上美好。

馬致遠勸勉世人「利名竭，是非絕」、陶淵明自言「富貴非吾願，帝鄉不可期」、蘇軾指出「苟非吾之所有，雖一毫而莫取」……一位又一位的古聖先賢都指出物質並不是美好生活的唯一指標，現代作家西西也警告世人在無窮的物慾下，最後只會像碗內的金魚一樣。

總括而言，只有豐裕的物質生活並不是最美好的生活，還要有一副健康的體魄、融洽的人際關係和一顆樂觀的心，才能結出最美好的累累果實。